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GREAT WORLD COMPANY HOLDING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3)

**委任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變更，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 (1) 楊薇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 吳美琦女士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3) 張炎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4) 陳應昌先生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 (5) 鍾瑄因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 (6) 楊富裕博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7) 趙咏梅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委任執行董事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薇女士(「楊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楊女士，三十八歲，於清潔能源、環保及規劃戰略方面擁有十五年經驗。楊女士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一清潔能源行動辦公室，中國一聯合國開發計劃署工作。現為中國一聯合國開發計劃署生物質能源項目管理辦公室主任。楊女士持有北京師範大學頒授之中文學士學位。

楊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起為期兩年。根據服務協議，楊女士每年可享有固定薪金24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參考彼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楊女士亦可獲取酌情花紅，乃按本公司參考彼之個人表現及作出之貢獻以及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而釐定。彼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彼之董事袍金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釐定。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楊女士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彼屆時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其後，彼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位及重選連任。

楊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概無任何其他關係，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於本公告日期，楊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上述之委任之其他事宜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予以披露。

##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吳美琦女士(「吳女士」)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陳應昌先生(「陳先生」)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鍾瑄因先生(「鍾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宣佈張炎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趙咏梅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而楊富裕博士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

吳女士、陳先生及鍾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並無就其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而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經上述董事會委員會變更後，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審核委員會**

鍾瑄因先生 (主席)  
趙咏梅女士  
楊富裕博士

**薪酬委員會**

趙咏梅女士 (主席)  
吳美琦女士  
楊富裕博士

**提名委員會**

張炎強先生 (主席)  
陳應昌先生  
楊富裕博士

承董事會命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美琦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三名執行董事：吳美琦女士、張炎強先生及楊薇女士；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陳應昌先生、趙咏梅女士及楊富裕博士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wchl.com>)內。